

合同编号：NGHD-HT-2025-03

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

合
同
文
件



发 包 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承 包 人：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西横州市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1
一、合同协议书.....	3
第一条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3
第二条 项目服务内容.....	4
第三条 合同金额与支付.....	4
第四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5
第五条 乙方项目负责人、计划服务期、质量、提交成果要求.....	6
第六条 履约担保.....	6
第七条 保密.....	7
第八条 资料技术成果归属.....	7
第九条 双方的违约责任.....	7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8
第十一条 附则.....	8
二、廉政合同.....	10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0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0
第三条 乙方义务.....	11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1
第五条 双方约定.....	11
第六条 合同生效.....	11
第七条 其它.....	12
三、安全生产合同.....	13
第一条 甲方职责.....	13
第二条 乙方职责.....	13
第三条 其它.....	14
四、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15
五、履约银行保函（扫描件）.....	16
六、甲方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17
七、乙方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19
第二部分 投标函及其附录等附件.....	21
第三部分 技术标准（服务要求）.....	25
第四部分 其他内容.....	29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乙方（承包人）：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项目，已接受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甲方和乙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或合同期内经双方签署的备忘录；
- （2）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合同条款；
- （6）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 （7）报价明细表；
- （8）技术标准与规范；
- （9）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 （10）廉政合同；
- （11）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

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条 项目服务内容

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办水保[2015]139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区水利厅批复的《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设计资料的要求及国家相应水土保持监测调查最新工作程序与规定，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资料收集整理等技术服务。

第三条 合同金额与支付

1、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元整（¥ 1355800.00），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贰拾柒万玖仟零伍拾陆元陆角整（¥ 1279056.60），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柒万陆仟柒佰肆拾叁元肆角整（¥ 76743.40）。

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完成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项目所进行的试验监测、调查研究、资料收集、分析论证、报告编制、印刷、出版、安全生产费及向相关部门办理航道作业手续等，包括验收会务费（含专家、代表劳务费、住宿费、伙食等）以及税金等与此相关一切费用。在全部工作实施期间不因价格变化、政策性调整而调整，承包商应承担物价波动、工作范围内容不符或漏项、气候条件恶劣及其他意外困难等风险。

2、支付

（1）进度支付

进度款按季度进行支付，项目开工后，每一季度按合同款的 10%支付，当支付达到合同款的 80%时暂停支付，待完成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服务项目，出具成果报告并通过甲方或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

支付至合同款的 95%；尾款待竣工资料完善并提交后付清，尾款不计利息；水土保持监测服务费如需经财政投资评审的，经财政投资评审的服务费少于已支付的服务费，监测人须退回多收的服务费。

（2）支付方式

本项目合同费用的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发生变更的，应事先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就账户变更事项签订补充协议，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发包人不接受乙方委托第三方收款。

（3）因财政资金拨款延迟而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因此而向甲方主张任何违约责任。

3、结算支付

结算支付价如需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则结算支付价以财政评审结论为准。如果对财政投资评审结论有异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北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相关基础资料和信息，对于项目有关问题有解释和澄清的权利与义务。

（2）甲方有权对乙方实施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勘察作业、环境保护以及资金使用进行监督、控制。

2、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按照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和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

（2）乙方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交详细的监测工作技术方案等资料。

（3）工作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交通、航道、海事、安全及环境保护

等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因乙方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而发生的人身伤亡、罚款、赔偿、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在监测、调查过程中，提供的监测、调查成果不应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否则由此而引起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甲方免于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坏和损失。

(5) 乙方提交的监测、调查成果必须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审查单位的审查，并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凡审查意见中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逐条给予贯彻落实，提交书面的反馈意见并免费修改监测成果。所有修改、赶工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第五条 乙方项目负责人、计划服务期、质量、提交成果要求

1、项目负责人：胡封兵

2、计划服务期：合同生效起至通过验收止，服务工作结束时间以项目验收通过时间为准。

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定、标准要求，满足工程竣工验收的需求。

4、提交成果资料（不限于）：

(1)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2)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年报、总结报告；

(3) 与水土保持监测项目有关的图件、数据表、影像、监测记录、监测意见等资料。

成果资料需通过验收合格，提供各 10 份，可编辑的电子文档各 1 份。中间过程的阶段性成果文件资料，应按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定、主管部门或甲方要求提供。

第六条 履约担保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担保，担保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保函由国有商业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具，并保证其有效。保函的正本由甲方保存，办理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保密

(1) 甲方提供的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2) 乙方提供的资料，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但合同明确乙方资料技术成果使用权及所有权归属甲方的，甲方公开发表与引用技术成果无需征得乙方同意。

(3) 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及双方相互提供标有密级的文件保密，违者应对泄密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争议解决途径。

第八条 资料技术成果归属

资料技术成果使用权及所有权均属于甲方。

第九条 双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的违约责任

(1) 本项目经费为政府资金，视经费到位情况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或政府部门预算管理规定等国家相关规定办理支付，因政府资金不能按时到位导致不能及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非乙方原因），甲方除应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外，还应按剩余合同价的 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应与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名单一致，未经甲方同意，上述人员不应无故不到位或被替换；发生以上情况，将被处以人民币壹万元/人次的违约金，由此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提交技术成果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 1‰ 计算，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拖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是：可以向北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 附则

- 1、本合同一式 12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3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1 份。
-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共同遵守。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甲方（全称并盖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港
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
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文哲

（签字）：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乐村路 1 号

邮编：530033

电子邮箱：nghdgcggc@163.com

电话：0771-4827639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全称并盖章）：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吴应升

（签字）：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53 号

邮编：530029

电子邮箱：1299170918@qq.com

电话：18077771137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凤
翔路支行

账号：771900065310902

二、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称甲方）与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可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作为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合同的附件，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七条 其它

本合同一式 12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3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 1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全称并盖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定代表人：建设指挥部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文哲

（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乙方（全称并盖章）：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吴应升

（签字）：_____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三、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以下简称“甲方”)与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第一条 甲方职责

- 1.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1.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1.3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1.4组织对乙方监测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第二条 乙方职责

- 2.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
- 2.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

- 2.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

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2.5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2.7所有设备均应定期检查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第三条 其它

3.1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3.2本合同作为协议书的附件，经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加盖公章后生效。

3.3本合同一式12份，甲方执8份，乙方执3份，采购代理机构执1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全称并盖章）：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法定代表人：陈文哲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文哲

乙方（全称并盖章）：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吴应升

（签字）：陈文哲

（签字）：吴应升

日期：2025年5月28日

日期：2025年5月28日

四、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E4500002802004965）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13558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元整）。

项目负责人：胡封兵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广西横州市蒙泽路 2 号南宁航道养护中心横县分中心三楼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1 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广西壮族自洽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
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交投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

五、履约银行保函（扫描件）



履约银行保函

编号: 771DB25052200023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
工程建设指挥部:

鉴于你方（下称“业主”）接受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承包人”）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参加 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见索即付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即将订立的《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 1、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伍仟伍佰捌拾(¥135,580.00)。
- 2、担保有效期自业主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并全部提交合格的成果资料后 30 天止,最迟不超过 2027 年 12 月 31 日。若该日为非银行营业时间,则以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银行营业日为准。本保函失效后,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正本原件退回保证人,但无论是否退回,本保函自失效日起均视为自动失效,保证人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和义务自动解除。
-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经你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且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以及本保函正本后,7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支付。
- 4、你方将合同项下债权转让第三人时需经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担保责任自动解除。未经我方书面同意,本保函不得转让、质押。

5、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避免歧义，港澳台法律除外），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在本保函履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各当事人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应向担保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保证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有权签字人：（签章）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13楼

招商银行南宁分行

邮政编码：530000

电话：0771-5582325

传真：/

开具日期：2025年5月26日

六、甲方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我系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陈文哲指挥长，在授权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期间，有权以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的名义，签署与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陈文哲签署的与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人无转授权。

特此委托！

委托人：崔国良（签字） 被委托人：陈文哲（签字）

身份证号码：452428197304130011 身份证号码：450332198512122173

单位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盖章） 单位名称：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27日

日期：2024年11月27日

七、乙方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韦作明系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副总经理 吴应升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权限，以我公司名义处理以下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一、签订我公司作为乙方（承包方）且合同金额在壹仟万元以下（含壹仟万元）的各类合同，并处理有关事宜。

二、签订我公司作为甲方（发包方）的各类合同，并处理有关事宜。合同类型及金额如下：

（一）生产经营项目类合同金额在伍佰万元以下（含伍佰万元）合同。

（二）非生产经营项目类（含科研类）合同金额在伍佰万元以下（含伍佰万元）工程项目合同；合同金额在叁佰万元以下（含叁佰万元）的货物、服务项目合同。

委托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单位名称：（盖章）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韦作明

身份证号码：510213197012220532

委托代理人：（签字）吴应升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201102818

2024年12月31日

第二部分 投标函及其附录等附件

一、投标函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元（¥1355800.00元）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6%）提供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工期（服务期）1036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定、标准要求，满足工程竣工验收的需求），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 分项报价表；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技术支持资料；
- (9) 相关服务计划；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我公司响应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作明 （签字

或盖章）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53号

网址：<http://www.gxjtsjy.com/index.html>

电话：0771-3910172

传真：0771-3910172

邮政编码：530009

2025年4月27日



第三部分 技术标准（服务要求）

技术标准（服务要求）

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办水保[2015]139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自治区水利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3000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许行政许可的通知》（桂水审批〔2024〕106号）有关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设计资料的要求及国家相应水土保持监测调查最新工作程序与规定，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资料收集整理等技术服务。

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范围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水土保持监测时段为2025年1月至2027年12月，共36个月。水土保持的监测重点为航标工程区。监测内容包括水土流失因子监测、水土流失状况的监测、水土保持防治效果的监测及重大水土流失事件的监测。监测方法主要采用调查监测法、地面监测法和遥感监测法。拟在项目建设区设10个监测点，即：航道工程区5个，航标工程区5个。监测频次根据相关技术规范执行，在整个建设期（含施工准备期）内必须全程开展监测。正在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建设情况、扰动地表面积等至少每月调查记录1次；施工进度至少每季度调查记录1次，水土流失灾害事件发生后1周内完成监测。其他内容及监测频次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规定执行。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项目监测的具体内容：

（1）水土流失因素监测

- 1) 气象水文、地形地貌、地表组成物质、植被等自然影响因素；
- 2) 项目建设对原地表、水土保持设施、植被的占压和损毁情况；
- 3) 项目征占地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
- 4) 项目弃土（石、渣）场的占地面积、弃土（石、渣）量及堆放方式；
- 5) 项目取土（石、料）的扰动面积及取料方式。

（2）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1) 水土流失的类型、形式、面积、分布及强度;

2) 各监测分区及其重点对象的土壤流失量。

(3) 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1) 水土流失对主体工程造成危害的方式、数量和程度;

2) 水土流失掩埋冲毁农田、道路、居民点的数量、程度;

3) 对高等级公路、铁路等重大工程造成的危害;

4) 生产建设项目造成的沙化、崩塌、滑坡、泥石流等灾害;

5) 对水源地、生态保护区、江河湖泊、水库、塘坝、航道的危害,有可能直接进入江河湖泊或产生行洪安全影响的弃土(石、渣)情况;

6) 综合利用区及下游的泥沙含量及危害。

(4)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

1) 工程措施的类型、数量、分布和完好程度;

2) 临时措施的类型、数量和分布;

3) 主体工程和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进展情况;

4) 水土保持措施对主体工程安全建设和运行发挥的作用;

5) 水土保持措施对周边生态环境发挥的作用。

第四部分 其他内容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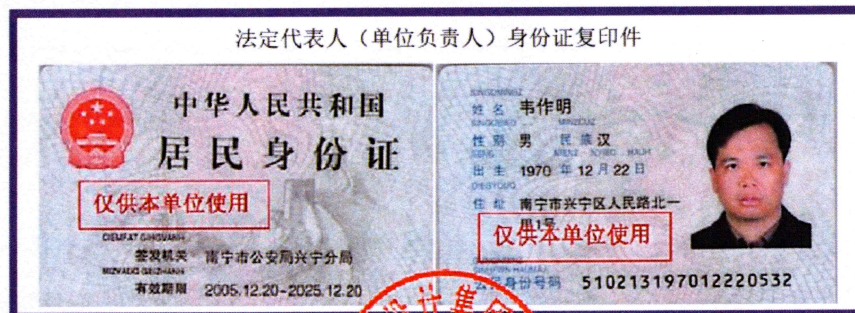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韦作明 韦作明（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性别：男 年龄：55 岁
职务：董事长 系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2025 年 4 月 27 日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7	其他主要人员	郑群辉	男	工程师	水土保持	1. 职称证 2. 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1、中级 2、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1、GX22022012456 2、水土保持监测：SBJC20220545	
8	其他主要人员	杨全	男	工程师	水土保持	1. 职称证 2. 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1、中级 2、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1、GX22023043145 2、水土保持监测：SBJC20210275	
9	其他主要人员	杨以翠	女	高级工程师	交通环保工程	1. 职称证 2. 咨询工程师 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4. ①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规划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国家级 3、国家注册 ①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1、205000031201402049 2、咨登2520221236668 3、2014073450732014451543000013 4. ①水土保持监测：SBJ20180499 ②水土保持规划：SGS201800045 ③水土保持方案（甲）第3624号	/
10	其他主要人员	左卫华	男	高级工程师	港口与航道工程	1. 职称证 2.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3. ①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国家级 3. ①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1、0113908 2、12734520115472127 3. ①水土保持监测（8968）号 ②：水土保持方案（甲）第7031号	/
11	其他主要人员	袁永慧	女	高级工程师	交通环保工程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 副高级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1、205000031201200184 2.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1900213 ②水土保持监测（8965）号 ③水土保持验收：SBY201800457	/
12	其他主要人员	黄启亮	男	高级工程师	交通环保工程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1、205000121201702195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1900214 ②水土保持监测：SBJ20170151 ③水土保持验收：SBY201800453	/

十、其他资料

（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人	胡封兵	男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1. 职称证 2. 咨询工程师 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4.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④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国家级 3、国家注册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④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1、粤高级职称字第1306101066157 2、咨登2520231253491 3、10734420199134111 4.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210210 ②水土保持技术：SSXP-I2022520 ③水土保持监测：SBJ20170152 ④水土保持验收：SBY201600461	/
2	其他主要人员	温存	男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 ①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方案（省级）	1、205000071201700854 2. ①水土保持监测：SBJ20180341 ②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甲）级证（水）字第（3447）号	/
3	其他主要人员	曹云	女	高级工程师	水工结构工程	1. 职称证 2. 咨询工程师 3.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4. 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国家级 3、国家级 4. 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1、411281198207180022 2、咨登2520231253523 3、12734520115472111 4. 水土保持监测：SBJ20180499	/
4	其他主要人员	肖克峻	男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1、205000043201402187 2.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1900212 ②水土保持监测：SBJ20170150 ③水土保持规划：SBY201800462	/
5	其他主要人员	韦超谋	男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1、HN202209040020003 2.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1900211 ②水土保持监测（8909）号	/
6	其他主要人员	申云雷	男	工程师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1. 职称证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中级 2. 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1、 2. ①水土保持方案：SBFA201900211 ②水土保持监测：SBJ20170153 ③水土保持验收：SBY201800459	/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3	其他主要人员	林正行	女	高级工程师	公路与城市道路	1、职称证 2、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副高级 2、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1、GX12020000639 2、①水保方案：SBFA201900702 ②水土保持验收：SBY201600458 ③水保监测证第（5126）号	/
14	其他主要人员	雷小阳	男	工程师	交通环保工程	1、职称证 2、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3、监理工程师	1、中级 2、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监测（国家级） ④水土保持技术：SSXP-12022524 3、2022050484500000090	1、GX22021037145 2、①水保方案SBFA201900704 ②水土保持监测：SBJC20220544 ③水土保持验收：SSYS20210743 ④水土保持技术：SSXP-12022524 3、2022050484500000090	/
15	其他主要人员	周坤	男	高级工程师	航道枢纽工程	1、职称证 2、咨询工程师 3、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1、中级 2、中级 3、国家级	1、205000031201503698 2、咨登220221198108200013 3、11764520115492013	
16	其他主要人员	周士金	男	工程师	交通环保	1、职称证 2、①水土保持方案培训证书 ②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③水土保持验收培训证书	1、中级 2、①水土保持方案（国家级） ②水土保持验收（国家级） ③水土保持监测（国家	1、GX222020046219 2、GXSBF20180045 3、水保监测证第（5126）号 4、SBY201600454	

注：1.各专业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

2.投标人应按“（二）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表格式分别填写本表所列人员的资历。

六、分析报价表

报价明细表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西江航运干线南宁（牛湾）至贵港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项目

项号	项目名称	报价（元）	备注
1	水土保持监测	1355800.00	
合计		1355800.00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伍仟捌佰元整（¥1355800.00 元），以上均为含税价。			
计划服务期：合同生效起至通过验收止，服务工作结束时间以项目验收通过时间为准，预计服务时间为 34 个月（2025 年 3 月至 2027 年 12 月）			

注：1、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报价无效。

2、投标总报价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

3、投标总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4、投标报价必须准确唯一。

投标人：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作明（签字）

2025 年 4 月 27 日

九、相关服务计划

(一) 后续服务及保证措施

1.1 后续服务内容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对本项目的后续服务内容如下：

1、在项目开展期间，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的要求执行，积极配项目公司的工作，为业主提供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2、定期回访，对项目后续在水土保持方面的问题给予支持。

3、后续有科研、评奖时，我公司将配合提供相应咨询服务信息，共同享有成果。

1.2 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若我公司有幸成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我公司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和条件，并作出如下承诺：

1、将按招标文件具体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合同义务；

2、积极做好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贵单位要求，我公司承诺在接到贵单位通知后1天内到达现场协助做好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工作，特殊情况除外，如恶劣天气、法定假期等；

3、所编制的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通过专家的审核；

4、积极协助贵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范，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编制、现场水土保持监测、协助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监测有关工作。

1.3 保证措施

我公司特制定以下措施，保证服务过程中项目组能够快捷、周到、有效的完

成任务，既要满足招标人在时间上的要求，又要保证招标人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1) 程序化管理保障措施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我公司规范工程程序，包括前期设计资料研读、项目区水土保持敏感区资料收集、外业勘察时间点位安排、技术路线制定、报告校审、成果资料交送与归档等等，优质、有序的管理是保证进度的重要举措。

A、编制合理、可行的进度计划

根据工作计划和项目技术要求，我公司将有针对性的制定各阶段服务的进度安排，不同阶段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穿插进行，尽可能避免时间空档期的出现，以便于实施过程中的控制与管理。

B、跟踪、调整进度计划

项目进行过程中的动态性决定了贯彻其中的各项工作同样具有动态性。因此，作为有经验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服务供应商，我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适时跟踪各阶段的进度计划实施情况，对于出现偏差的阶段认真分析原因，并迅速作出科学合理的调整，以最大限度的实现预期的进度目标，使采购人满意。

C、对可能影响进度目标的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在项目实施前，我公司根据多年积累的经验，对可能影响项目进度的风险因素进行识别，预估可能影响的时间，并适当调整项目进度计划，在可能出现风险的环境适当预留工作时间，同时制定出风险应对措施，减少或消除风险和可能的干扰因素对项目进度的影响，保障项目的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

(2) 制度化管理保障措施

为了保证程序文件的落实，我公司配套建立了一系列制度，包括职业道德规范制度、标准化管理制度、客户回访和后期服务制度、文件审核制度等。

A、职业道德规范制度

我公司制定了员工职业道德规范，对员工的职业道德标准进行了规定，强调职业道德规范的重要性，并通过领导的示范、品评教育、监控等进行观念强化。

B、“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制度

我公司制定了“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制度，主要包括管理制度标准化、工程设计标准化、管理流程规范化、检查考核规范化、过程监控规范化、责任落实规范化、办公场所规范化、资料归档管理规范化等。

我公司在推行相关制度实施过程中，加强了组织领导和宣传力度，同时加强培训及强化考核，确保制度落在实处。

C、客户回访和后期服务制度

项目完成后，我公司将定期组织客户回访；同时，根据采购方需要，我公司将为采购方提供后续服务，发挥我公司的专业优势，对其余项目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咨询意见，以更好地为采购方服务。

D、严格的成品文件审核措施

为了提高各阶段的报告成果质量，我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部审核制度，通过从项目负责人初审、环境院专业审查小组会审、公司专业副总工审定的多级审核制度，大大减少了错误的出现，保证了服务成果的质量，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人力资源保障措施

项目部的组成人员是服务的具体执行者，是圆满完成任务的首要决定因素。作为供应商必须充分考虑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公司人力资源状况，要严格按照采购人对进度、质量的要求，充分挖掘公司内部资源，组成高素质的项目组队伍，确保项目的顺利完成，在时间要求紧迫情况下可以从公司技术后台迅速对人员进行补充，保证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采购方交办的任务。

完善的人力资源保障制度为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提供了人力资源上的保障。公司在人力资源上提供了一系列的保障措施：

A、完善的岗位管理、资质管理、安全管理、档案管理、设备管理、形象管理、行政管理等各项制度和规定。公司各部门分工明确、奖罚分明、管理到位，为保证项目顺利、有序进行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B、良好的企业文化和管理制度、激励机制以及各项制度规范，是决定员工稳定性的最重要因素。

C、公司为骨干员工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平台，使其展示自身才智，体现自身价值；有完善的职业规划和培训计划，对员工的吸引力是巨大的，也是决定员工稳定性的重要因素。

D、公司重视团队协作精神的培养，经常开展工作、技术交流活动，通过培训、座谈的形式提高业务水平，形成良好的学习氛围；不定时的进行拓展训练、组织体育竞赛，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及协作精神。

E、为了保持核心员工的相对稳定性，制定了相应制度保障人员稳定，通过把好招聘关、规范管理制度、合理薪金待遇、劳动保障体系，很好保证了人员的稳定性。